中共宁波大学后勤委员会文件

后党发〔2016〕2号

中共宁波大学后勤委员会
关于蒋剑雄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经研究决定：

蒋剑雄任机关支部书记（兼）；

潘朝辉任学生社区服务中心支部书记；

包晓明任饮食服务中心支部书记；

张永久任物业服务中心支部书记（兼）；

袁红海任水电服务中心支部书记；

徐海建任运输服务中心支部书记（兼）；

吴近华任中山艺术幼儿园支部书记（兼）；

以上干部任期至2018年12月。

中共宁波大学后勤委员会

2016年5月25日

后勤管理处综合管理办公室　　2016年5月25日印发